

空軍少將聯隊長對部屬性騷案

~緣起與發現~

空軍作戰指揮部所屬空軍通信航管資訊前少將林姓聯隊長，身為高階主官，卻對女性部屬頻密傳送不當稱謂、簡訊、貼圖及肢體碰觸情形，言行不當逾越分際，凸顯國軍紀律及性別平權觀念仍有強化與落實之必要。國防部允應以本案為鑑，持續加強落實相關監督考核機制及教育宣導，俾使人員重視軍紀榮譽及性別平權意識，維護國軍軍譽及形象，該部依公務員懲戒法第 24 條規定移送監察院審查。經監察院立案調查，函請國防部確實檢討改善見復。

~改善與處置結果~

國防部就監察院所提調查意見進行檢討改善，包括：

1. 法制面：國防部於 109 年 2 月至 12 月間，增訂「國軍人員營區內禁止飲酒規範」、令頒「性別平等生活座談與行為規範補充作法」、修頒「國軍內部管理工作教範」、令頒「國軍內務教則」及「國軍軍風紀律改革專案實施計畫」等 5 項準則與規定。
2. 教育面：定期辦理性別平等座談、強化軍法紀教育種子教官訓練研習（109 年共辦理 21 場次，合計培訓師資 1,065 人）、持續辦理性騷擾及性侵害處理人員調查培訓班（109 年已完成進階班 2 班、初階班 6 班，合計 290 人完訓，均納入國軍人才資料庫管制運用）。
3. 管理面：定期召開「性別平等專案小組會議」、暢通申訴管道，強化處置流程等。
4. 空軍司令部持續進行專案督導檢查、辦理業務輔導與座談、加強教育訓練、重要命令宣導等。

彈劾案

調查案

